

##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拟转让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交易概述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新海宜”）目前持有参股公司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陕西通家”）35.82%股权。基于对5G时代发展趋势的信心，公司将进一步聚焦通信主营业务，同时，为减少新能源行业政策波动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，优化公司资源配置，公司拟出售持有的陕西通家部分股权，预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的陕西通家股权比例将低于20%，公司目前正与交易意向方洽谈中，具体交易方案尚未确定。

此外，苏州海竞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竞集团”）目前持有陕西通家34.88%股权，海竞集团拟同时向上述交易意向方出售其持有的陕西通家部分股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预计交易对方将成为陕西通家控股股东，新海宜和海竞集团仍持有陕西通家少数股权。

2019年7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转让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交易意向方就出售陕西通家部分股权的事项进行商议。公司将尽快推进相关工作，后续将根据与交易对方洽谈的交易方案情况履行相应审议程序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也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二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基本信息

企业名称：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)

住所：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汽车工业园孔明大道

法定代表人：张亦斌

注册资本：87503.58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汽车及零部件的研发、试制、生产、销售、出口、服务、维修及仓储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陕西通家主营新能源电动物流车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业务。

## （二）股权结构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陕西通家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注册资本(万元)	持股比例(%)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33,312.50	35.82
苏州海竞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32,440.19	34.88
陕西汽车实业有限公司	11,250.92	12.10
宝鸡高新汽车工业园发展有限公司	7,499.97	8.06
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	5,494.5055	5.91
湖南泰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3,000.00	3.23
合计	92,998.0855	100.00

注：现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经陕西通家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，尚未办理工商变更。

## （三）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（单位：元）

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	2019 年 3 月 31 日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2,752,536,635.67	2,548,529,930.13
负债总额	2,554,695,072.28	2,262,812,309.01
净资产	197,841,563.39	285,717,621.12
	2018 年度（经审计）	2019 年 1-3 月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595,607,366.40	87,928,478.56
利润总额	-195,261,027.39	-14,409,340.76
净利润	-185,224,053.16	-14,409,340.76

注：2018 年度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上海自贸区分所审计，2019

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### 三、交易对手及交易结构基本情况

本次交易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，公司目前正与交易意向方接洽，最终交易对手方尚未确定。同时，公司将在交易结构中融入资金往来款的偿还方案，根据陕西通家对公司的承诺如期收回其资金往来款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与交易意向方签署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。

### 四、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尽管新能源汽车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，陕西通家在整车资质、物流车细分领域也具备较强的竞争力，但目前，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受行业政策影响较大，导致陕西通家近两年业绩波动较大，进而影响到公司的业绩。同时，随着5G时代的到来，公司利用在通信领域积累的丰富资源和经验，适时做出战略规划调整，回归通信主业，有利于公司在熟悉的领域内聚焦发展。公司本次拟出售陕西通家部分股权的事宜，将有利于减少新能源行业政策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，有利于充盈公司现金流、调整投资结构，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及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。由于交易方案尚未确定，目前暂无法测算对公司业绩影响的具体金额。

### 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交易最终方案尚未确定，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，且需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和审批程序，能否完成交易或者具体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31日